

良种海蜇一网能捞两万斤

本报记者 胡海林

一线直击

8月4日上午，丹东东港市的养殖户李洪凯赶到养殖基地，查看池塘水温之后，立刻启动制氧设备给池水降温。最近持续高温，控制水温成为他每天最重要的工作。再过十几天，养殖基地的400亩池塘将迎来今年第三茬收获。

“你看，它们正浮在水面上捕食呢。像这种天气我们就要减少投饵，要不水质就容易变坏。如果出现极端高温天气，还要停投饵料。”顺着李洪凯手

指的方向，记者看到一只只紫红色的海蜇正轻轻扇动着蜇伞。

丹东东港市人工养殖海蜇已有20余年，年养殖面积约10万亩，是省内最大的海蜇人工养殖基地。经过多年的摸索，当地形成了立体混养模式，即上层养海蜇，中层养对虾或胖头鱼，底层养缢蛏、蚰子等贝类。

作为一名老养殖户，李洪凯坦言选对产品很关键，别人还在犹豫观望时，他果断选用了由省农科院所属海科院研发的“辽海科1号”。两年来的实践给他带来巨大惊喜：“过去养殖户自繁的种

苗，从投苗到收获需要60天，而‘辽海科1号’只需45天，这样一年就能多产出一茬，池塘里一网能捞起2万斤海蜇！”

作为全国首个通过国审的海蜇新品种，“辽海科1号”缩短生长周期，破解了海蜇养殖缺乏良种的局面，为产业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走进海科院位于东港市黄土坎镇的一处繁育基地，该院生物技术育种室主任李云峰正在繁育池间穿梭，仔细检查海蜇苗的发育情况。

“我省人工养殖海蜇已有20多年，以前养殖户抓到海蜇自己杂交繁育，但

慢慢发现海蜇长不大了，属于典型的品种退化。”李云峰说，如果不从根源上解决良种问题，产业就会受到限制。

从2015年起，李云峰团队从营口和天津分别收集的120只和86只野生海蜇资源，经过近十年累代选育，最终选育出“辽海科1号”品种。

“我们这繁育池有不少野生品种，有的来自山东、江苏、天津等地，还有的来自南海。我们将以高产、抗逆、品质优为方向，选育更多更好的新品种。”李云峰将手在水中一划，密密麻麻的海蜇苗便在水中欢快“跳跃”起来。

政策全面落地，有效调动从业人员积极性。原创展览、数字化展厅建设多点突破，一批原创展览走出辽宁，擦亮地域文化品牌。

会议强调，要牢牢守住意识形态、文物、运营安全底线，持续健全长效开放机制，扩面推广绩效激励政策，实施精品供给与IP培育工程，做强文创联盟、补齐产业链短板，完善“大馆带小馆”帮扶机制，加大文创策划、数字运营紧缺人才引进培育力度。各级宣传、文旅、财政、人社等部门要压实责任、协同发力，以文化场馆“小切口”改革，推动全省文化体制机制纵深突破，为建设文化强省、助力辽宁全面振兴注入持久文化动力。

推动全省文化场馆高质量发展现场交流会召开

本报讯 记者王笑梅报道 8月4日，推动全省文化场馆高质量发展现场交流会在朝阳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贯彻落实省委工作部署，安排全省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红色场馆提质升级工作。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赵承出席会议并讲话。

自2025年省级文博专项政策及补充措施出台以来，全省14市均配套实施方案，并确定32家市级改革试点。多地博物馆推行暑期、节假日、周一不休馆延时开放，今年上半年全省博物馆累计接待观众1866.5万人次。辽宁博物馆文创联盟吸纳140余家经营主体，上半年全省博物馆文创总收入8772.4万元。差异化绩效激励

省委政法委员会召开2026年第三次全体会议

本报讯 记者黄岩报道 8月3日，省委政法委员会召开2026年第三次全体会议暨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精神，结合全省政法工作实际，研究部署贯彻落实意见。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郑艺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全省政法机关要深入学习贯彻省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精神，全力做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要客观总结成绩、坚定发展信心，持续抬高工作标杆、提升工作标准，推动各项工作往前推进，确保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要精准梳理短板不足，着力破解难点堵点，从源头解决突出

问题，推动政法工作提质增效。要持续发扬求真务实、真抓实干优良作风，紧盯重大任务一抓到底，以高水平政法工作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会议听取各省级政法单位上半年工作情况汇报，并对下一阶段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会议要求，全省政法单位要持续加强新时代政法宣传舆论工作，广泛宣传政法机关信仰法治、坚守法治、厉行法治的生动实践，用心讲好辽宁政法故事。要加快培育中国特色国际一流仲裁机构，积极打造东北亚国际商事仲裁优选地，推动全省仲裁事业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辽宁高水平对外开放。

省法院院长参加会议。

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2026年辽宁省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和省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2026年7月29日辽宁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

辽宁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听取了省财政厅厅长李海南受省人民政府委托所

作的《关于2026年辽宁省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和省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的说明，审查了2026年辽

宁省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和省级预算调整方案。会议同意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

结果报告，决定批准2026年辽宁省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和省级预算调整方案。

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2025年省级决算的决议

(2026年7月29日辽宁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

辽宁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听取了省财政厅厅长李海南受省人民政府委托作

的《关于辽宁省2025年财政决算的报告》和省审计厅副厅长张跃旭受省人民政府委托作的《关于2025年度省级预

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结合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对2025年省级决算草案和决算报告进行

了审查。会议同意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2025年省级决算。

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对省政府关于辽宁省2025年财政决算报告的审议意见

7月28日，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组审议了省政府关于辽宁省2025年财政决算的报告，审查了2025年省级决算草案。

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2025年，省政府及其财政等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及省委工作要求，严格执行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及相关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落实更加积极

极的财政政策，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持续提高财政预算资源配置效率，为全省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大局稳定提供了坚实财政支撑。常委会组成人员原则同意省政府关于辽宁省2025年财政决算的报告，同意批准2025年省级决算。

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一是着力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多措并举抓好财源建设，严防虚增财政收入行为，推动财政收入增量提质。加大力度争取中央政策和资金支持，统筹用好政府各类

投资资金，为重大政策落实、重大项目建设等提供更多财力保障。二是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完善转移支付体系，改进转移支付结构，切实推动财力下沉。进一步优化整合专项资金，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推动零基预算改革走深走实。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强化预算约束，提升预算决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三是积极稳妥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加强基层财政运行监测，做好库款统筹调度，坚决兜牢基层

“三保”底线。推进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有序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尽最大努力偿还拖欠企业账款。推动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严格专项债券项目安排，防范债券偿付风险。四是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压实预算执行主体责任，规范财政收支管理。抓好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健全审计整改长效机制。加强审计监督、财会监督与人大监督贯通协调，加快形成监督合力。

省委统战部召开党外人士情况通报会

本报讯 记者徐铁英报道 8月4日，省委统战部召开党外人士情况通报会，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通报中共辽宁省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精神。

会议指出，中共辽宁省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充分肯定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以来省委常委会工作，分析了当前形势和任务，对下半年工作作了部署安排，研究召开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是一次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的大会，是一次明确方向、鼓舞干劲的大会。

会议希望，各民主党派、

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共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要求上来，引导广大成员坚定推动辽宁振兴发展的信心决心。要深刻认识召开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凝聚思想政治共识。要充分发挥中国新型政党制度效能，积极履职尽责，为辽宁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辽宁篇章贡献智慧和力量。

省领导郑滨，在沈民党派省委会主委、副主委，省工商联党外副主席，无党派人士代表等参加会议。

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25年省级决算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2026年7月27日在辽宁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

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根据预算法、监督法和《辽宁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的有关规定，省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听取了省财政厅《关于辽宁省2025年财政决算的报告》，结合省审计厅《关于2025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及2025年省级部门决算审查结果，对2025年省级决算草案进行了初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2025年省级决算草案反映，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4.8亿元，完成预算的111.4%，加上中央财政返还性及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收入总计5272.5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77.5亿元，完成预算的98.3%，加上省对下补助支出、一般债务转贷支出等，支出总计5272.5亿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6.8亿元，完成预算的101.2%，加上中央财政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等，收入总计1599.4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98.1亿元，完成预算的99.1%，加上省对下补助支出、专项债务转贷支出等，支出总计1599.4亿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8亿元，完成预算的230.9%，加上中央财政补助收入等，收入总计7.5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亿元，

完成预算的25.9%，加上省对下补助支出、调出资金等，支出总计7.5亿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省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3734.8亿元，完成预算的102.2%；省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3583.3亿元，完成预算的97.3%；当年收支结余151.5亿元，年末滚存结余766.4亿元。

截至2025年末，全省政府债务余额15690.3亿元，控制在国务院核定我省政府债务限额之内，其中省级（含沈抚示范区）政府债务余额1393.6亿元（一般债务518.2亿元，专项债务875.4亿元）。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2025年省政府及其财政等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及省委工作要求，严格执行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及相关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持续提高财政预算资源配置效率，为全省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大局稳定提供了坚实财政支撑。省审计厅围绕全省工作大局，立

足经济监督定位，依法对2025年度财政管理、重大政策落实等情况进行审计，对查出问题提出了审计建议，持续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充分发挥了审计监督的重要作用。省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高度重视审计查出的问题和审计建议，扎实做好整改工作，按照有关法律规，在今年11月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整改情况。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2025年省级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较好，符合预算法规定，建议本次会议同意省政府《关于辽宁省2025年财政决算的报告》，批准2025年省级财政决算草案。

同时，2025年全省财政决算和审计工作报告也反映出一些问题，主要是：全省财政收入保持增长压力较大，基层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零基预算改革需持续深化，绩效管理质效及评价结果应用还需强化；政府预算、资产、债务管理衔接不够，政府投资项目全周期管理有待加强；部分地区、部门依法理财意识还需增强，预算执行约束有待进一步加强等。对此，必须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工作要求，全面贯彻实施预算法、监督法、《辽宁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和省人大有关决议要求，进一步做好财政预算决算管理和审计监督

工作，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以下意见建议：

一、进一步提升财政政策效能

精准有效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与金融、产业等政策协同配合，全力争取中央更多支持，发挥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集成效应，保持财政支出强度，助力全省经济平稳运行、向新向好。进一步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超前谋划储备项目，做好投资计划与财政预算的有效衔接，不断提高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效能和投资效益。统筹政府各类投资资金，用足用好“两重”“两新”政策，加大力度支持牵引性强的重大项目，有效提高资金到位率，推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

二、持续加强财政科学管理

依法依规组织收入，规范税收优惠政策，加强非税收入管理，严防虚增财政收入行为。多措并举抓好财源建设，推动财政收入增量提质。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加大力度优化整合专项资金，探索财政资金“拨改投”，着力实现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最大化。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准性，提高年初预算落实到项目、地区、单位的比例。加快转移支付、政府债券等财政资金的下达使用。进一步

强化预算约束，规范支出列支科目，持续提升决算编制质量。健全预算、资产、债务管理统筹衔接机制，加强预算资金、政府债务形成资产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做好转移支付资金、国有资产、政府债务等管理办法向人大备案工作。

三、全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

坚持“三保”优先原则，加强财政运行监测和库款统筹调度，足额保障基层“三保”支出需要，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完善转移支付体系，加大财力下沉力度，增加地方自主财力，更好匹配市县事权。推进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健全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加快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坚决遏制化债不实和新增隐性债务，分类有序推动融资平台改革转型。着力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助力打造营商环境最佳口碑省。注重债务风险状况与债务限额分配的有效衔接，严格把关产业类项目专项债券安排，强化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动态监测融资收益平衡情况，防范债券偿付风险。

四、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

进一步突出绩效导向，健全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深入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推动完善财政支出标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重大政策和重点项

目的事前绩效评估，严把预算项目入库关口。强化绩效目标审核，提升绩效目标和指标的科学性、精准性、有效性，加大绩效运行监控力度，及时改进管理、纠正偏差。着力加强对部门和单位的绩效自评结果审核，扩大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范围。深化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加强财政政策评估和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绩效问题整改落实机制。

五、着力强化审计监督与财会监督

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工作要求，加强对重大项目建设、重点资金使用、重大政策落实、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等情况的审计监督。健全审计整改长效机制，进一步压实整改主体责任和监督管责任，常态化开展整改情况“回头看”，严肃查处整改不力、敷衍整改、虚假整改等问题，切实做好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持续健全财会监督体系，紧扣财政运行管理中的突出问题，更好发挥财会监督作用，提升财会监督效能。加强审计监督、财会监督与人大监督的贯通协调，健全信息共享和成果共用机制，在完善财政政策、优化预算安排、严肃财经纪律、推进深化改革等方面形成监督合力。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